



财政部
十三五
规划教材

Intermediate
Financial Accounting

中级财务会计

陈明灿 宋 瑞 主编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财政部
“十三五”
规划教材

Intermediate
Financial Accounting

中级财务会计

陈明灿 宋 瑞 主编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级财务会计/陈明灿, 宋瑞主编.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8. 6

财政部“十三五”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5141 - 9381 - 7

I. ①中… II. ①陈…②宋… III. ①财务会计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F234.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08325 号

责任编辑: 杜 鹏 张 燕 刘 悦

责任校对: 郑淑艳

责任印制: 邱 天

中级财务会计

陈明灿 宋 瑞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编辑部电话: 010 - 88191441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_bj@163. com](mailto:esp_bj@163.com)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 //jjkxcbs. tmall. com](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 1092 16 开 24. 75 印张 530000 字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4000 册

ISBN 978 - 7 - 5141 - 9381 - 7 定价: 45. 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1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 [dbts@esp. com. cn](mailto:dbts@esp.com.cn))

前言

INTRODUCTION

“中级财务会计”是会计类专业的主干、核心课程，是在掌握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之后，对财务会计理论和方法的进一步深化，将基础会计学 and 高级财务会计等课程有机结合起来，着重培养学生的会计核算能力，在会计教学和科研方面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

本教材是吸收了国内外近几年优秀财务会计教材的精华，以国际会计惯例为依据，结合中国国情编写而成的。本教材以会计的基本理论为基础，以我国现行法律法规、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准则应用指南、2007~2014 年印发的 1~6 号会计准则解释公告、2014 年 5 月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包含 1 项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准则）、2017 年陆续发布新增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等规范为依据，结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最新动态，论述了各会计要素确认、计量的基本原则，从理论上讲清楚各项业务的处理方法，并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很好地处理了会计理论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问题，并体现了现行税法及公司法在会计中的运用，使教材内容更加完整、准确并且重点突出。

本教材与其他同类教材相比，具有以下四个特点。

(1) 以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为指导，结合最新的税收法律制度，理论与实务相结合。在内容安排、例题编写、国内外对比等方面，本教材充分考虑了理论政策的制定及实务的发展，根据最新的内容进行编排，具有很强的实用性。

(2) 在编写模式上，每章包含知识结构、学习目标、例题、针对性例题、本章小结、思考题、案例分析等内容，以方便教师组织教学和学生学学习，并将主要会计术语的中英文关键词汇进行汇总，增加了知识和信息含量。

(3) 在章节安排上，本教材共分为 15 章，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财务报告和会计调整的顺序进行编排，前后内容逻辑严密、脉络清晰，充分体现了财务会计目标及实现路径。

(4) 适用对象广泛。本教材内容丰富、实用性强，紧跟会计准则和会计实务的发

展步伐，既可以作为会计学专业、财务管理专业、审计专业、资产评估专业及工商管理类专业教材使用，也可作为会计人员培训和自学教材使用。

本教材由陈明灿副教授和宋瑞副教授担任主编，负责进行整体框架、体系设计和定稿，各章执笔人分别为：陈明灿负责第一章、第二章，张俊超负责第三章、第四章，白静负责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苗稳负责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宋瑞负责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十五章，姚坤负责第十三章、第十四章。在本教材编写过程中，还有相关院校的教师参与了搜集资料、整理案例、编写例题、编辑格式，在此一并谢过。同时感谢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16年度单位资助教育部规划课题《名师工作室建设对地方高校师资队伍建设促进作用研究》（批准号FIB160487）的支持。由于水平所限，本教材中难免会出现疏漏与不足，敬请广大读者、同行批评指正。

编 者

2018年6月

目 录

CONTE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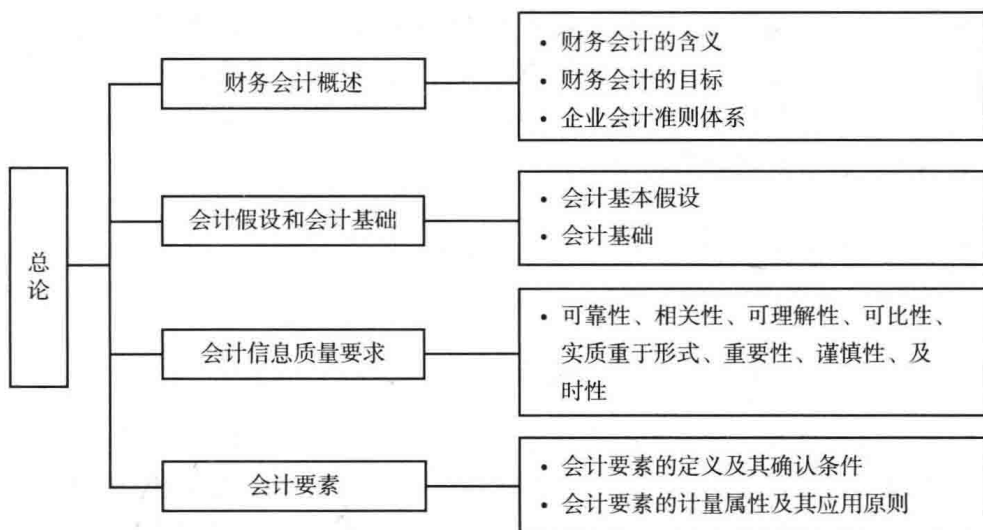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1
第二节 会计假设和会计基础	5
第三节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8
第四节 会计要素	11
第二章 货币资金	18
第一节 库存现金	18
第二节 银行存款	25
第三节 其他货币资金	30
第三章 金融资产	36
第一节 金融资产概述	37
第二节 金融资产的计量	39
第三节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1
第四节 应收款项	47
第五节 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59
第四章 存货	71
第一节 存货概述	72
第二节 存货的初始计量	74
第三节 发出存货的计量	82
第四节 计划成本法	86
第五节 存货的期末计量	92
第六节 存货清查	100

第五章 长期股权投资	106
第一节 长期股权投资概述	106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07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13
第四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26
第五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127
第六章 固定资产	130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131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133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142
第四节 固定资产处置	150
第五节 固定资产的期末计量及列报	154
第七章 无形资产	159
第一节 无形资产概述	160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63
第三节 内部研究开发费用的核算	166
第四节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69
第五节 无形资产的处置	172
第六节 无形资产的减值	174
第八章 投资性房地产	177
第一节 投资性房地产概述	178
第二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181
第三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183
第四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188
第五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处置	194
第六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	196
第九章 负债	200
第一节 负债概述	200
第二节 流动负债	201
第三节 非流动负债	221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	230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230

第二节	实收资本	231
第三节	资本公积和其他综合收益	235
第四节	留存收益	237
第十一章	收入	242
第一节	收入概述	242
第二节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243
第十二章	费用	279
第一节	费用概述	279
第二节	生产成本	283
第三节	期间费用	289
第十三章	利润	295
第一节	利润及其构成	295
第二节	所得税费用	300
第三节	利润分配	313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317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318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321
第三节	利润表	334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342
第五节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48
第六节	会计报表附注及财务情况说明书	352
第十五章	会计调整	358
第一节	会计政策及其变更	358
第二节	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365
第三节	前期差错及其更正	368
第四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70
参考文献		384

第一章 总 论

知识结构



学习目标

- 掌握会计基本假设和会计基础；
- 掌握会计要素的含义、构成和各个要素的确认条件；
- 理解会计信息的质量要求和会计计量属性；
- 了解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构成。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一、财务会计的含义

现代企业会计根据服务对象和目的的不同，通常分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分支。

财务会计因其侧重于满足企业外部有关方面的决策需要，对外提供财务报

告，故也称为“对外报告会计”。

财务会计主要是对企业已经发生的交易或事项，通过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等主要程序进行加工处理，并借助于以财务报表为主要内容的财务报告形式，向企业外部信息使用者提供以财务信息为主的经济信息，主要是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对企业的经营活动和财务收支进行监督。

这种信息是以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尺度并结合文字说明来表述的，它反映了企业过去的资金运动或企业经济活动的历史，其特点是比较真实和可以验证。由于财务会计对外提供的信息反映了企业与投资者、债权人等有关方面的利益关系，因而受到这些信息使用者的普遍关注。他们作出的有关经济决策往往要以企业的财务信息为主要依据。

随着人类文明的不断进步和生产力的不断提高，财务会计的核算内容和核算方法也不断发展，逐步由简单的计量与记录行为发展为以货币计量、综合地反映和监督经济活动过程的一种经济管理工作，并在参与单位经营管理决策、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促进经济健康持续发展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二、财务会计的目标

（一）财务会计目标的主要理论

财务会计的目标也称财务报告目标，是指在一定的会计环境中，人们期望通过会计活动达到的结果，或者说财务会计系统要达到的目的和要求。综观会计理论界针对财务会计目标的研究，主要包括两大观点：“受托责任观”和“决策有用观”。

1. 受托责任观。财务报告的目标最初是向资源所有者（股东）如实反映资源的受托者对受托资源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即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以有助于评价企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资源使用的有效性。人们将其称为受托责任观。

2. 决策有用观。随着股份制经济的发展和资本市场的完善，会计信息的使用者及其对会计信息的需求也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因此，财务报告的目标主要强调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对他们决策有用的信息，即企业编制财务报告的目的主要是满足财务报告使用者的信息需要，有助于财务报告使用者进行经济决策。人们将这种观点称为决策有用观。

受托责任观与决策有用观并非矛盾，反而有时相互补充，可以更好地满足信息使用者的信息需要，即财务报告既可以满足其使用者进行经济决策的需要，也可以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

（二）我国财务会计的目标

依据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规定，我国财务会计报告的目标

是“向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进行经济决策”。

我国对财务报告目标的界定，兼顾了决策有用观和受托责任观，一方面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另一方面如实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根据这一目标的要求，财务报告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如实反映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经济资源，对经济资源的要求权，以及经济资源要求权的变化情况；如实反映企业各项收入、费用、利得和损失的金额及其变动情况；如实反映企业各项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所形成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情况等，从而有助于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使用者正确合理地评价企业的财务状况，有助于作出合理的经济决策，以及评价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和资源的使用效率。

财务会计报告的目标可以概括为以下四个方面。

1. 帮助投资者和债权人进行合理的决策。随着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产权日益多元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投资者队伍日益壮大，对会计信息的要求日益提高，投资者更加关心其投资的风险和报酬，他们希望通过会计信息来帮助其进行决策，如决定是否应当买进、持有或者卖掉企业的股票或者股权等。企业的贷款人、供应商等债权人通常十分关心企业的偿债能力和财务风险。他们需要通过会计信息来评估企业能否如期支付贷款本金及其利息，能否如期支付所欠货款等。

2. 考评企业管理层管理资源的责任和绩效。企业的经济资源均为投资者及债权人所提供，委托企业经营者保管和经营。可见，投资者、债权人与经营者之间存在一种委托和代理关系。投资者和债权人要随时了解、掌握企业经营者管理和运用其资源的情况，以便考评经营者的经营绩效，适时改变投资方向或更换经营者。这就要求企业财务报告提供这方面的信息，说明企业的经营者怎样管理和使用资源，向所有者报告其经营管理情况，以便明确经济责任。

3. 为国家和社会公众提供所需要的信息。政府及有关部门作为经济管理和经济监管部门，通常关心经济资源分配是否公平与合理、市场经济秩序是否公正与有序、宏观决策所依据信息是否真实可靠等，它们需要通过会计信息来监管企业的活动尤其是经济活动，制定税收政策，进行税收征管和国民经济统计等。社会公众也关心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关注其对所在地经济作出的贡献，如增加就业、刺激消费、提供社区服务等。因此，在财务报告中提供有关企业发展前景及其能力、经营效益及其效率等方面的信息，可以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要。

4. 为企业经营者提供经营管理所需要的各种信息。企业管理人员也要利用企业会计信息对企业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通过对企业财务状况、收入与成本费用的分析，可以发现企业在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问题，以便采取措施，改进经营状况。

三、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由财政部制定。

(一) 企业会计准则

多年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一直与时俱进，积极推进会计改革和会计制度、会计准则建设。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在多年会计改革经验积累的基础上，顺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经济全球化的需要，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体系。这套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包括1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及有关应用指南，实现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趋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自2007年1月1日起首先在上市公司施行，之后逐步扩大到几乎所有大中型企业。

中国现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由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解释组成。

1. 基本准则。基本准则在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扮演着概念框架的作用，居于统驭地位。我国基本准则主要规范了以下内容。

(1) 财务会计报告目标。基本准则明确了我国财务报告的目标是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并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

(2) 会计基本假设。基本准则强调了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为会计基本假设。

(3) 会计基础。基本准则要求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4)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基本准则建立了企业会计信息质量要求体系，规定企业财务报告中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满足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5) 会计要素分类及其确认、计量原则。基本准则将会计要素分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六个会计要素，同时对各会计要素进行了严格的定义。会计要素在计量时以历史成本为基础，可供选择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等。

(6) 财务报告。基本准则明确了财务报告的基本概念、应当包括的主要内容和应反映信息的基本要求等。

基本准则在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基本准则规范了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等一般要求，是准则的准则，可以确保各项具体准则的内在一致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三条明确规定：“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具体准则的制定应当遵循本准则。”基本准则为会计实务中出现的、具体准则尚未规范的新问题提供会计处理依据，确保了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对所有会计实务问题的规范作用。

2. 具体准则。具体准则是在基本准则的指导下，对企业各项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及相关交易事项的确认、计量和报告进行规范的

会计准则。我国现行企业具体会计准则包括存货、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资产减值、职工薪酬、企业年金基金、股份支付、债务重组、或有事项、收入、建造合同、政府补助、借款费用、所得税、外币折算、企业合并、租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金融资产转移、套期会计、套期保值、原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石油天然气开采、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财务报表列报、现金流量表、中期财务报告、合并财务报表、每股收益、分部报告、关联方披露、金融工具列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持有待售的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等准则。

3. 应用指南。应用指南是对具体会计准则相关条款的细化和有关重点难点问题提供的操作性指南，以利于会计准则的贯彻落实和指导实务操作。

4. 解释。解释是对具体会计准则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具体会计准则条款规定不清楚或者尚未规定的问题进行的补充说明。财政部自 2007 年起已经先后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62 项解释。

（二）小企业会计准则

2011 年 10 月 18 日，财政部发布了《小企业会计准则》。

《小企业会计准则》规范了适用于小企业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及利润分配、外币业务、财务报表等会计处理及其报表列报等问题。《小企业会计准则》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规定的小型企业的企业，但股票或债券在市场上公开交易的小企业、金融机构或其他具有金融性质的小企业以及属于企业集团内的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小企业除外，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在所有适用的小企业范围内施行。

《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发布与实施标志着我国涵盖所有企业的会计准则体系建成。

第二节 会计假设和会计基础

一、会计基本假设

会计基本假设是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前提条件，是对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空间环境等所作的合理设定。会计基本假设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空间范围。在会计主体假设下，

企业应当对其本身所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反映企业本身所从事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明确会计主体,才能划定会计所要处理的各项交易或者事项的范围,才能将会计主体的交易或者事项与会计主体所有者的交易或者事项以及与其他会计主体的交易或者事项区分开来。会计主体界定了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例如,企业所有者的经营交易或者事项属于企业所有者主体所发生的,不应纳入企业会计核算的范围。但是,企业所有者投入企业的资本或者企业向所有者分配的利润则属于企业主体所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应纳入企业会计核算的范围。

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一般来说,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但是,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例如,一个企业作为一个法律主体,应当建立财务会计系统,独立反映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例如,在企业集团情况下,一个母公司拥有若干个子分公司,母公司与子分公司虽然是不同的法律主体,但是母公司对子分公司拥有控制权。为了全面反映企业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就有必要将企业集团作为一个会计主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企业将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继续经营下去,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

明确这个基本假设,就意味着会计主体将按照既定用途使用资产,按照既定的合约条件清偿债务,会计人员就要在此基础上选择合理的会计原则和会计方法。如果判断企业会持续经营,就可以假定企业的固定资产会在持续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长期发挥作用,并服务于生产经营过程,固定资产就可以根据历史成本进行记录,并采用适当的折旧方法将历史成本分摊到各个会计期间或相关产品的成本中。如果判断企业不会持续经营,固定资产就不应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记录并按期计提折旧。

(三) 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将一个企业持续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若干连续的、长短相同的期间。在会计分期假设下,会计核算应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报告。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年度和中期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会计分期的目的在于通过会计期间的划分,将持续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连续、相等的期间,据以结算盈亏,按期编制财务报告,从而及时地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有关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信息。

根据持续经营假设,一个企业将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持续经营下去。但是,无论是企业的生产经营者还是投资者、债权人等在决策时都需要及时的信息,都

需要将企业持续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一个个联系的、长短相等的期间，分期确认、计量和报告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明确会计分期假设意义重大，有了会计分期，才会产生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才产生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原则、配比原则，以及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以货币计量，反映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在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过程中之所以选择以货币为基础进行计量，是由货币本身属性决定的。货币是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是衡量一般商品价值的共同尺度，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储藏手段和支付手段等特点。其他计量属性如重量、长度、容积、台、件等，只能从一个侧面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无法在量上进行汇总和比较，不便于会计计量和经营管理。只有选择货币尺度进行计量，才能充分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所以《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八条规定：“企业会计应当以货币计量。”

在某些情况下，统一采用货币计量也有缺陷，某些影响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因素，如企业经营战略、研发能力、市场竞争力等，往往难以用货币来计量，但这些信息对使用者决策来讲也很重要。为此，企业可以在财务报告中充分披露有关的非财务信息以弥补上述缺陷。

二、会计基础

企业会计的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权责发生制要求，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的或应当负担的费用，无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计入利润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在实务中，企业交易或者事项的发生时间与相关货币收支时间有时并不完全一致。例如，款项已经收到，但销售并没有实现；或者款项已经支付，但并不是为本期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的。为了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特定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九条规定：“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收付实现制是与权责发生制对应的一种会计基础。它是以实际收到或实际支付的现金作为确认当期收入和费用的依据。目前，我国的行政单位会计采用收付实现制，事业单位经营活动的核算采用权责发生制，除此之外的业务采用收付实现制。

第三节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是对企业财务报告中所提供会计信息质量的基本规范,是使财务报告中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对投资者等使用者决策有用应具备的质量特征。它主要包括可靠性、相关性、可理解性、可比性、实质重于形式、重要性、谨慎性和及时性等。

一、可靠性

可靠性要求企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

会计信息要有用,必须以可靠为基础。如果财务报告所提供的会计信息不可靠,就会给投资者等信息使用者的决策产生误导甚至损失。为了贯彻可靠性要求,企业应当做到以下三点。

(1) 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确认、计量,将符合会计要素定义及其确认条件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如实反映在财务报表中,不得根据虚构的、没有发生的或者尚未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

(2) 在符合重要性和成本效益原则的前提下,保证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包括编制的报表及其附注等内容应当保持完整,不能随意遗漏或者减少应予披露的信息,充分披露与使用者决策相关的有用信息。

(3) 财务报告中的会计信息应当是中立的、无偏的。如果企业为了达到事先设定的结果或者效果,在财务报告中选择或者列示有关会计信息以影响决策和判断,那么这样的会计信息就不是中立的。

二、相关性

相关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有助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对企业过去、现在或者未来的情况进行评价或预测。

会计信息是否有用,是否具有价值,关键要看其与使用者的决策需要是否相关,是否有助于决策或者提高决策水平。相关的会计信息应当有助于使用者评价企业过去的决策,证实或者修正过去的有关预测,因而具有反馈价值。相关的会计信息还应当具有预测价值,有助于使用者根据财务报告所提供的会计信息预测企业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会计信息质量的相关性要求，需要企业在确认、计量和报告会计信息的过程中充分考虑使用者的决策模式和信息需要。但是，相关性是以可靠性为基础的，两者之间并不矛盾，不应将两者对立起来。也就是说，会计信息在可靠性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做到相关性，以满足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决策需要。

三、可理解性

可理解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

企业编制财务报告、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而要使使用者有效地使用会计信息，应当能让其了解会计信息的内涵，看懂会计信息的内容。只有这样，才能提高会计信息的有用性，实现财务报告的目标，满足向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决策有用信息的要求。

会计信息毕竟是一种专业较强的信息产品，在强调会计信息可理解性要求的同时，还应假定使用者具有一定的有关企业经营活动和会计方面的知识，并且愿意付出努力去研究这些信息。对于某些复杂的信息，如交易本身较为复杂或者会计处理较为复杂，其与使用者的经济决策相关，企业就应当在财务报告中予以披露。

四、可比性

可比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相互可比。可比性具体包括下列要求。

1. 同一企业不同时期信息可比。为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了解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变化趋势，比较企业在不同时期的财务报告信息，全面、客观地评价过去和预测未来，从而进行决策，会计信息质量的可比性要求同一企业对于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

2. 不同企业相同会计期间信息可比。为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评价不同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其变动情况，会计信息质量的可比性要求不同企业同一会计期间发生的相同或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即：对于相同或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不同企业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以使不同企业按照一致的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提供有关会计信息。

五、实质重于形式

实质重于形式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如果企业仅仅以交易或者